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109 學年度第 6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5 月 5 日（三）12 時 20 分至 14 時 0 分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王根樹教授

委員：葛宇甯總務長(請假)、李培芬教授(請假)、康旻杰教授(請假)、廖文正教授、張俊彥教授(請假)、黃國倉教授、溫在弘教授(請假)、柯淳涵教授、黃舒楣教授(請假)、許聿廷教授、陳永樵先生、張安明組長、研協會許冠瑋同學代、學生會陳品臻同學、學代會賴奕達同學。

諮詢委員：許添本教授(請假)、林俊全教授(請假)、黃麗玲教授(請假)、葉德銘教授(請假)、徐富昌教授(請假)、廖咸興教授(請假)。

列席：學務處職涯中心 劉春梅執行長；雲林分部籌備小組 黃瑞仁院長、陳奎言副理；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鐘偉逞處長；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李懿行工程師；大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張國松建築師、施宗翰建築師、吳亭工程師；土木系 張孝騰同學、詹禮仲同學、陳品全同學；總務處秘書室(未派員)；總務處營繕組陳億菁股長、王得裕幹事；總務處事務組 吳淑均股長、徐仁祥股長、阮偉紘副理；總務處保管組(未派員)；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未派員)；環安衛中心(未派員)；研協會(未派員)；學生會(未派員)；學代會(未派員)。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彭嘉玲

記錄：吳慈葳

壹、報告案

一、確認 109 學年度第 5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 決定：同意備查。

二、土木研究大樓棚架建造計畫（提案單位：土木工程學系）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決定：同意備查。

貳、討論案

一、望樂樓開放空間「未央庭」之英文命名 （提案單位：學務處職涯中心）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召集人：

方案一為漢語拼音，有利於聽到發音即可了解在說哪裡。方案二是設計的學生所提，方案三是校務會議時學生所提，方案四是校務會議時老師所提。依學校館舍英文名稱採漢語拼音，但方案二及方案三將young放入更有意義，因此校務會議決議交由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

學代會委員：

學生代表這邊的想法既然方案二是由學生發想，經由師生投票選出，個人立場尊重方案二。

學務處職涯中心：

方案二是原來同學提出來，但我們有跟他說明第一個選項是用拼音。

學生會委員：

同意賴同學所說方案二是同學所提出，不過個人的看法喜歡方案三，可保留發音又具意義，而方案四則可能會出現發音與中文不相同。

研協會委員：

因今日代理出席，前面的脈絡較不清楚，但若要做投票會選方案三。

召集人：

個人意見贊成校務會議時同學所提出的方案三，包含校務會議時一些主管討論都覺得方案三不錯。

委員：

開會前心裡想的是方案三或方案四，但剛聽到學校統一使用漢語拼音，現在一些

館舍如集萃樓、禮賢樓或浩瀚樓，也都與發音無關，是否要改的就是這個部分？

召集人：

禮賢樓目前已改為漢語拼音。

委員：

如此方案三最接近，能表意又能表音。

委員：

方案二或方案三比較合適，各有優點，方案三音或意都能符合，把young藏在裡面也是一種巧思。

召集人：

票選時是否包含方案二的英文？

學務處職涯中心：

- (一) 當時並沒有討論英文只討論中文，等中文同意後再將英文提出。
- (二) 當時有向提案同學說明，若採用拼音則為方案一，同學無意見。

委員：

若要照總務處的規劃所有大樓應為漢語拼音，但若如此即不會來此討論，因此也贊同幾位委員所提，又有音又有意，個人覺得方案三不錯。

委員：

未央查漢語的意義叫未盡，方案三意義上可連結，若學校並無要求要一致則方案三音譯也算合理。

召集人：

- (一) 這個案子送至校務會議討論，校務會議送回校規討論即代表沒有堅持一定要方案一，因命名案第一個審查單位在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
- (二) 各位委員是否同意由三位同學討論？

學務處職涯中心：

假設最後是方案三通過，young的y是否要大寫？或是未央中間是否要連字號(hyphen)？希望可一併討論。

召集人：

若是方案三沒有使用連字號(hyphen)，則建議y要大寫。

學代會委員：

三位同學的共識是方案二。

委員：

提醒同學方案二的唸法，英文不好的人可能會唸成Weiyoung(young發音類似勇)。

召集人：

為不耽誤時間建議方案二或方案三由三位同學討論，於會議結束前提供結論。

學生會委員：

討論的結論決定採用方案三，並採用空格及大寫的方式。

召集人：

採用方案三的好處較像漢語拼音的概念，方案二確實有可能發音會混淆。

- **決議：**採用方案三「Way Young Courtyard」。

二、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可行性評估報告書
(提案單位：臺灣大學學校分部總辦事處)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委員：

- (一) 低樓層有給老人使用空間，建議廁所多增設無障礙廁所，比性別友善廁所更需要加強，建議於細部設計每層皆可設置且數量可增加。
- (二) 大樓同時間上下班可採用集中式空調，若上下班時間不同，如部分研究人員使用至半夜，而使用中央空調有一定的基載，則建議採用分層或分區獨立空調方式，對於未來的管理或耗能皆有幫助。
- (三) 黃金級智慧建築包含物聯網長照分析，可考慮向行政院申請 5G 企業專網補助，設置長照 2.0 企業長照專網，可提供資料供研究員做研究。細部設計階段建議能多投資於資訊網路方面，對於長照 2.0 延續照護會有幫助。

學代會委員：

30M 聯外道路靠學府路是出入口意象或是有設計警衛亭？規劃設計中是將道路直接接出去或是有相關規劃？道路為回饋當地居民，動線規劃是否有人車管制？是否屬於校內道路，外面的車輛可否直接進入？

召集人：

這條道路是校園範圍內之校內道路，但未來可能需與醫院協調屆時管制點要如何設置。

委員：

- (一) 建議可參考國外高齡國家的案例如日本，如同第一位委員所提老人使用廁所的頻率較一般人高，建議這部分友善設施可規劃。
- (二) 老人需要陪伴的人，如陪伴家人、看護等，在規劃上應考量相對應的照護者。
- (三) 當地日照嚴重建議可規劃太陽能板。

委員：

那些老人來被觀察研究，是臺大醫院雲林分院的住院老人？還是雲嘉附近的老人？是當天來回或是需要住宿？或是在附近找地方住？醫療研究中心可否一併考慮？

雲林籌備小處：

此單位是研究中心非醫療單位因此不會有病人，日照中心老人多來來去去，樓層位於一、二樓低樓層。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 (一) 這個單位是研究中心，因此來的老人頂多在 1 樓，來的人員及人數會跟樓上研究的主題有關係，因此現階段無法精確地回覆到底有多少人或待多久。
- (二) 低樓層的廁所增加這部分沒問題，現階段本案因與臺大合作及中央政策推動下步調非常快，需求訪談過程中，包含無障礙廁所、空調節能、5G 資訊等，都有將需求納入考量。
- (三) 30M 道路為雲林分部校園內道路，現況周邊都是綠樹，要進到此基地需由南側的道路進入到鋤禾館，再經由草地進入此基地，未來建成後勢必須協助雲林分部開闢此道路使該區域可通行無阻。同學提到校園意象及出入口的部分，我們在需求討論也與臺大討論，此部分尊重臺大若在經費考量及政策上能一併開發當然更完整，在工程上我們很樂意協助學校將弓字形上半段的道路及局部的林蔭大道、人行步道先行開闢。
- (四) 參照日本高齡設施及陪伴者需求空間，這部份我們都有在做。
- (五) 日照的部分會在此建築樓頂設置太陽能板。

雲林籌備小處：

醫院二期急診處不影響 30M 道路，30M 道路管制點會在宿舍區，原來靠近路口的管制點救護車會無法進入，管制點後續再商量詳細內容。

召集人：

黃院長補充的部分後續需再詳細討論，學校角度希望管制點是設在馬路旁，但若影響救護車動線要如何協調，管制點往下方移動時，將來可能會產生問題，今日提出問題後續再討論。

委員：

10M 主要道路是在林蔭大道那一側，但上面寫明主要針對行人及自行車道，後面的配置又是混合車道，是否有走車？

雲林籌備小處：

目前基地及周邊都是樹木，將來配置 30M 道路是車行道路，10 道路側是原來規劃雲林分部椰林大道，本案工程協助建置 30M 道路，椰林大道尚未建好，此處先建置 10M 道路。

委員：

所以 10M 道路也是人行？

召集人：

10M 道路是未來椰林大道側邊的部分。

雲林籌備小處：

雲林分部的椰林大道印象中是 50M，本案設置一部分，目前都是樹林。

召集人：

校規小組可討論或許於暑假安排委員至竹北校區與雲林校區參訪，可了解現場環境，雲林校區現況除了鋤禾館及臺大分院都是一片樹林。

委員：

未來統包要成功，需求要非常明確，除這塊地開發未來還有醫院二期的工程及宿舍工程，相關的電力設計哪些部分需放於統包中，需求書寫得越明確成功的機率越高。

研協會委員：

報告書內有提到幾個空間，包含老少共學堂、實驗生活室等等，是有特別的活動或使用才會引導老人去使用，還是隨時都可使用的公共空間？若是後者這些空間都在 2 樓以上，易達性是否友善，建議名稱上可以更明白地說明用途。

學代會委員：

竹北校區足球場的聯外道路是用鐵的大門封起來，裡面的鋪面狀況也很差，個人建議管制點以管車不管人為原則，讓周邊的居民可以使用人行道、鋪面等，讓人可進入被動維護設施。

委員：

雲林分部這麼大的建設，用電的部分變電站的設置建議考量深遠一點，預先將整個校區需設變電站的空間作規劃，未來較易擴充使用。

召集人：

整個校區的公共設施特別是電力，請與臺大主政單位包含總務處、雲林分部做協調。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 (一) 委員及同學的建議包括道路、鋪面等都會採納。
- (二) 委員所提為台電的分界點類似設動力中心的概念，後續會與雲林分院二期一起做考量，但整個校區則涉及臺大雲林分部的整體性考量。

召集人：

公共設施特部分需要與雲林分部及總區營繕組討論，如委員所提考量未來其他棟建築的發展。

委員：

本案有設置國際會議中心，未來臺大可否使用？

召集人：

臺大要使用應沒有問題，重點在將來國衛院是否有付費使用之規劃。本棟建築使用 30 年期滿後所有權會交給臺大。

學生會委員：

目前地下室僅規劃汽車停車位，周邊並無規劃機車及腳踏車停車空間，這部分如何考量。

雲林籌備小處：

較大需求應為醫院端，醫院的量為 805 床，原來規劃為立體停車場的區域，後經考量改為平面停車場，會於適當地點規劃機車停車場，主要應為病人及家屬有停車需求，本案主要為研究員，停於地下停車場。

召集人：

原立體停車場改為平面，部分量體應可撥於此案使用。

學代會委員：

- (一) 地下停車場坡道可否預留機車可騎乘的坡度。
- (二) 模擬圖西北角目測約往上抬 1-2 層的量體，是否會對校園景觀造成衝擊？

召集人：

校區都是機車不進入校園，因此這裡不會安排機車停車的空間，機車統一停校區邊緣，本案建議考慮機車停車的需求。

大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本案現為可行性評估階段，目前看的透視示意圖並非未來落實於工程的設計，後續還有統包含設計單位，先將空間需求列入統包需求書中，包含各位委員所提的建議，我們都會納入統包需求書中，委員有提到統包需求書需要寫清楚的，我們會將校園規劃準則也納入，讓未來統包設計建築師針對造景、地方特色等做整體考量。

召集人：

- (一) 此階段為可行性評估，提供建議供建築師參考，實際建築物的審查會於基本設計階段審議。
- (二) 請參考委員意見做修正，並針對委員所提建議或疑問於校發會說明。

雲林籌備小處：

建築量體因考量建築面積，是否同意設置六層樓？

召集人：

建築物高度委員會沒有太大的意見，由校發會做統一考量。

- **決議：**本案通過，請參考委員意見修正報告書，續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14 時 0 分）